

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

第 23 屆第 04 次理事會議記錄

- 一、時間：102 年 10 月 31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 二、地點：本會勞工福利教室（台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
- 三、主席：林理事長裕發 記 錄：陳昆昌
- 四、出席人員：
林裕發、田賢堂、翁炯木、陳茂民、陳明根、吳安祥、林錦洲、黃志強、黃啟章、徐正中、李樹霖、郭超杰、黃俊雄、洪瑞精、黃西文、陳志弘、董東煌、盧肇明、林燕鼎、胡益民。
- 五、列席人員：
陳盟和、林隆昇、張秩誠、姜惠銘、余清圳、王景春、鄭有福、鄭進昌、駱文霖、劉鈺輝、陳基雍、王信章、曾木火、林晃民、陳清霖、黃芳哲、蘇南通、葉粧芬、陳合華、陳昆昌。
- 六、請 假：林陸權。
- 七、主席報告：(略)
- 八、勞工董事報告：(略)
- 九、總幹事報告：(略)
- 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第 1 案
案 由：本會 102 年 4~6 月財務收支情形，提請審查案。
辦理情形：通過，提監事會討論。
第 2 案
案 由：有關台糖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認購本會持有台糖股票事宜，提請討論。
辦理情形：擬於減資後依第 22 屆第 13 次理事會決議，認購本會持有台糖股票 10 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
第 3 案
案 由：本會選派擔任台糖公司第 16 屆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任期，將於 102 年 6 月 30 日期滿，第 17 屆委員 8 位(任期 2 年，自 10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須重新選派，提請討論。
辦理情形：本會出席「第 17 屆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名單，已於 102.8.13 糖聯福字第 102002029 號函送台糖公司。
第 4 案
案 由：本會選派擔任台糖公司第 9 屆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委員任期，將於 102 年 10 月 31 日期滿，建請重新選派 6 位勞方代表擔任第 10 屆委員 (6 位，任期 3 年，自 102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31

日止)，提請討論。

辦理情形：本會出席「第 10 屆勞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名單，已於 102.8.19 糖聯福字第 102002030 號函送台糖公司。

第 5 案

案由：本會長期投資之嘉南勞動合作社業務萎縮，擬退社，請討論。

辦理情形：已於 102.8.7 糖聯福字第 102002030 號函送嘉南勞動合作社辦理退社事宜，該會同意退社並將股款 10 萬元整於 102 年 9 月 14 日存入本會帳戶。

臨時動議

第 1 案

案由：建請公司儘速檢討量販事業部進用約聘僱人員制度及績效，以解決事業部日益嚴重之鉅額虧損問題，請討論。

辦理情形：經公司人力資源處函覆如下：

- 一、量販事業部成立之初，進用具相關專業之約聘、雇人員，以技術引進、移轉及協助經營。為管考渠等人員，該事業部訂有「台糖公司量販事業部約聘、約雇人員考核及支薪作業補充規定」，據以考核工作績效，並作為是否續聘僱(退場機制)及續聘僱薪資(調薪或減薪)之依據。另訂有「量販事業部約聘、約雇經營績效獎金發給辦法」，將績效與獎金發給結合，不再像往年均分獎金，並逐年淘汰不適任約聘、雇人員。
- 二、該事業部近 2 年約聘僱人員中，因不適任而資遣者 6 人(約占約聘僱總人數 6.8%)，績效未達目標而調降薪資者 4 人(約占約聘僱總人數約 4.5%)，均依所訂定之個人責任目標，確實落實考核機制。
- 三、量販事業部為降低虧損，業就開源及節流面積極改善，期能提升營運績效，並採精簡用人，以降低用人成本，從業人員由 100 年 1 月 282 人，逐漸精簡至 102 年 8 月 251 人，減少 31 人(如下表)。其中派、雇人員減少 17 人，占該類人員 194 人之 8.8%；約聘、雇人員減少 14 人，占該類人員 88 人之 15.9%，約聘、雇人員減少比率高於派、雇人員。

【量販事業部 100 年 1 月及 102 年 8 月從業人員統計表】

年/月	派用	雇用	小計	約聘	約雇	小計	合計
100 年 1 月	115	79	194	29	59	88	282

102年8月	101	76	177	22	52	74	251
減少人數	14	3	17	7	7	14	31
減少比率 (%)	12.2	3.8	8.8	24.1	11.9	15.9	11.0

十一、各組工作報告：

(一) 組織文宣組：

- ◎07/08 發函各出席人員、各會員工會：檢送本會第23屆第1次勞工董事諮詢委員會議紀錄1份。
- ◎07/09 發函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檢奉本會辦理「102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課程表及講師簡歷資料等各乙份。
- ◎07/09 發函各參訓人員：為業務需要，本會原訂於102年7月18~19日(星期四、五)辦理「102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更改辦理地點及相關事項。
- ◎07/15 發函台糖公司休憩事業部：本會預定於102年7月25日下午2時30分，假貴會館辦理第23屆第3次理、監事會議，惠請安排會議場所及餐宿事宜。
- ◎07/22 發函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有關鈞會函請本會提供財務收支運用及稽核機制運作情形。
- ◎07/30 發函各會員工會：函轉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2年7月15日勞資字第1020126343號令。
- ◎07/31 發函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檢奉本會辦理「102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各項憑證及資料。
- ◎08/06 發函各會員工會：函轉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2年7月31日勞資字第1020125372號令。
- ◎08/06 函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各上級工會及各出席人員：檢送本會第23屆第3次理、監事會議紀錄1份。
- ◎08/06 發函台糖公司：檢送本會第23屆第3次理、監事會議建議案。
- ◎08/12 發函各出席人員、各會員工會：檢送本會第23屆第2次勞工董事諮詢委員會議紀錄1份。
- ◎08/14 發函台糖公司、蔡喜勉君：為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訂於102年9月1日起至9月5日止(計5天)，舉辦「102年度模範勞工江南水鄉古鎮五日旅遊觀摩」活動，本會推薦轄屬會員蔡喜勉君獲選為模範勞工並應邀參加，敬請惠予公假，俾便成行。
- ◎08/20 發函盧肇明理事、各會員工會：函轉台糖公司函復本會第23屆第3次理、監事會議建議案回復說明1份。
- ◎08/23 發函台糖公司油品事業部：本會預定於102年8月29日下午3時，

- 假貴事業部辦理第 23 屆第 4 次常務理事會議，惠請安排會議場所。
- ◎09/09 發函台糖公司：為本會與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訂於 102 年 10 月 17~18 日（計 2 天），假桃園地區辦理「102 年工會與福利會業務研習」活動，敬請惠予參加人員公假。
 - ◎09/23 發函各會員工會及各出席人員：本會第 23 屆第 4 次常務理事會議紀錄 1 份。
 - ◎09/30 發函台糖公司台中區處、林組長晃民、林秘書冠旭：為全國產業總工會訂於 102 年 10 月 24 日至 25 日，假南山人壽教育訓練中心（台中市烏日區成功西路 300 號）舉辦「102 年工會會務人員工作坊」活動，本會派林組長晃民及月眉工會林秘書冠旭參加。
 - ◎10/02 發函各參訓人員：本會與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訂於 102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假桃園地區辦理「102 年工會暨福利業務研習營」，請準時參加。
 - ◎10/03 發函各會員工會及各出席人員：本會第 23 屆第 5 次常務理事會議紀錄 1 份。
 - ◎10/03 發函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本會推派林裕發、李樹霖君等 2 員出任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第 23 屆董事。

（二）福利服務組：

- ◎07/01 本會系統公告：台糖公司函：台灣糖業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16 屆委員臨時會議紀錄 1 份。
- ◎07/03 本會系統公告：經濟部函以，有關中油公司所屬評價加油站營業員，因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被羈押，並予以停職處分，宜否准予自請退休疑義乙案。
- ◎07/22 本會系統公告：台灣總工會函副本：有關鈞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修正之國公營事業績效獎金制度檢討方案，業經鈞院核定並送請立法院查照，本會陳請鈞院責成相關部會之所屬事業，儘速依照新修正制度，審議核發國公營事業 101 年度績效獎金。
- ◎07/22 本會系統公告：台糖公司函：台糖 102 年第 2 季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環境保護委員會暨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會議紀錄。
- ◎07/30 本會系統公告：台灣石油工會函：有關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17 次會議處理 102 年 1 月 15 日朝野黨團協商決議：台糖、中油、台電、台水等 4 家公司 100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不超過 1.2 個月，惟由於討論時為充分揭露上述 4 家公司 100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業經權責主管機關核定發放之事實，致該決議有窒礙難行之處，上述 4 家公司知工會陳請貴黨團重新考量，要求行政部門依照未修正前之「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核發績效獎金，以免影響國營事業基層員工生計。
- ◎07/30 本會系統公告：檢附新修定台糖公司各項工程承攬商違反安全衛生

規定扣減工程款處理要點條文對照表及條文各乙份文到即日起實施。

- ◎07/30 發函台糖公司：為因應公司永續經營，穩定勞動關係，促進勞資和諧，保障勞資權益，請儘速召開第二次團體協約協商會議。
- ◎07/30 發函各會員工會：本會彰化企業工會會員陳絹枝君在職喪亡申請互助金一案，遺屬業已完成補件程序，感謝全體會員（含贊助會員）發揮互助精神，致送互助金，謹致謝忱。
- ◎07/30 發函彰化企業工會：檢附貴會會員陳絹枝君，在職喪亡互助金新台幣肆拾萬玖仟肆佰元整（陳君兩位女兒謝孟姩及謝孟秀小姐各互助204,700元，銀行支票各乙紙）。
- ◎08/12 發函台糖公司：檢送台糖公司團體協約協商會議勞方代表名冊1份。
- ◎08/12 發函黃榮彬君等4名：為培植團體協商人才，增進與公司協商締結團體協約技能，本會推派黃榮彬君等4名參加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02年度集體協商人才培訓基礎班」。
- ◎08/13 發函台糖公司：檢送本會出席「台糖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第17屆勞方委員名單1份。
- ◎08/19 發函台糖公司：檢送本會推選擔任「台糖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第10屆勞方委員」名單1份。
- ◎08/21 發函各會員工會：本會善化企業工會會員顏福川君（台南區處警勤管理員）在職喪亡，本會將依會員在職喪亡互助辦法，於102年9月份以變動扣款方式，自每位會員（含贊助會員）薪資中代扣新台幣壹佰元整，轉致遺屬。
- ◎08/21 發開會通知單各會員工會：本會與事業機構台糖公司第2次「團體協約」協商會議，於102年9月12日（星期四）上午10時，假總管理處第1會議室（活動中心2樓）。
- ◎08/22 本會系統公告：台糖公司函：為促進本公司人力新陳代謝，以及改善人力結構，特辦理102年度專案精簡。
- ◎09/14 本會系統公告：台灣總工會函副本：勞工於轄區首長依「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作業辦法」規定通報停止辦公時，為體恤其應雇主要求出勤之辛勞，建議修正「天然災害發生事業單位勞工出勤管理及工資給付要點」第7點規定。
- ◎09/23 發函各會員工會：本會善化企業工會會員顏福川君在職喪亡，感謝全體會員（含贊助會員）發揮互助精神，致送互助金，謹致謝忱。
- ◎102年7-9月份會員住院慰問金申請43人次，慰問金額65,000元整，1-9月份共計申請153人次，慰問金額211,000元整。
- ◎102年7-9月份會員在職喪亡互助申辦1人、互助金額406,500元，累計（自96年起）互助人數74人，累計互助金額30,972,700元。
- ◎投資小組報告：（略）

(三) 總務組：

- ◎本會承購台糖公司 101 年度減資後股份經歸併後不足股之部份，計 3,502 股，每股 10 元共計 35,020 元。
- ◎本會原持有台糖公司股份計 15,748 股，減資 28%後股份為 11,388 股，加計承購 (3,502 股) 之股份，合計持有台糖公司股份為 14,840 股。
- ◎為配合台糖公司資訊系統 (AS/400) 改寫替代方案，由 AS/400 改為 SQL Server 連線資料庫程式 Webserve 開發，原使用中主機改為程式開發測試用主機，增購 IBM x35304M4 主機。
- ◎製發本 (23) 屆工會幹部 (代表、理事、監事、諮詢委員、智庫、工會秘書及幹事及本會會務人員) 服裝背心乙件。

(四) 主計組：

- ◎7 月份財務：會費收入 103,833 元、利息收入 75,868 元，投資收益 162,820 元，收入合計 342,521 元，支出合計 312,463 元，本期盈餘 30,058 元。
- ◎8 月份財務：會費收入 103,728 元、利息收入 77,370 元，其他收入 140,864 元，收入合計 321,962 元，支出合計 523,604 元，本期盈餘 201,642 元。
- ◎9 月份財務：會費收入 103,608 元、利息收入 90,954 元，投資收益 223,187 元，收入合計 417,749 元，支出合計 242,186 元，本期盈餘 175,563 元。
- ◎7/31 發函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檢奉本會辦理「102 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各項憑證及資料，詳如說明。

十二、會務動態報導：

- ◎07/04 召開本會第 23 屆第 1 次勞工董事諮詢委員會議。
- ◎07/04 本會林組長晃民及經濟部所屬事業工會出席與賴士葆委員溝通公教人員保險法修正座談會，爭取參加公保會員權益。
- ◎07/05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 30 屆第 10 次章則及預決算小組會議。
- ◎07/05 本會推派勞方福利委員參加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第 31 屆第 1 次臨時委員會議，另本會黃組長芳哲列席該委員會議。
- ◎07/08 本會曾總幹事及林組長晃民出席台糖公司警勤及環境事務人力運用方案高雄區處及屏東區處說明會。
- ◎07/09 理事長出席台糖公司 102 年第 7 次公司(擴大)業務會報。
- ◎07/09 理事長、鄭召集人有福、范進興、張耀明、林敏士、蕭介力、徐順昱等人出席台糖公司 102 年第 2 季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環境保護委員會暨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會議。
- ◎07/10 本會曾總幹事及林組長晃民出席台糖公司警勤及環境事務人力運用方案嘉義區處說明會。
- ◎07/11 理事長出席全產總第 5 屆第 7 次理監事會議。
- ◎07/11 本會曾總幹事及林組長晃民出席台糖公司警勤及環境事務人力運用

- 方案台南區處說明會。
- ◎07/12 善化工會舉「組訓教育」，本會曾總幹事及黃組長芳哲列席參與，曾總幹事並講授「工會運作實務」。
 - ◎07/15 本會曾總幹事及林組長晃民出席台糖公司警勤及環境事務人力運用方案台中區處及雲林區處說明會。
 - ◎07/17 理事長、曾總幹事及林組長晃民出席財團法人台灣綜合研究院召開「台糖公司土地管理及民營化之策略分析」第一次對外溝通說明會。
 - ◎07/17 本會黃組長芳哲出席台糖公司警勤及環境事務人力運用方案台南區處說明會。
 - ◎07/18~07/19 本會假江南渡假村辦理 102 年工會幹部知能訓練研習班。
 - ◎07/25 理事長及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 102 年職場安全宣導大會。
 - ◎07/25 理事長、曾總幹事、鄭董事進昌、駱董事文霖、劉理事長鈺輝及林理事長坤煉等赴國營會就台糖公司 101 年提報政策因素審查，不同意認列為政策因素部分，積極爭取籲請國營會應比照 100 年審議標準，同意認列為政策因素，以示公允。
 - ◎07/25 召開本會第 23 屆第 3 次理暨會員工會理事長聯席、監事會議。
 - ◎07/26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 30 屆第 12 次董事會議。
 - ◎07/31~08/01 理事長、鄭董事進昌及吳常務理事參加全國產業總工會辦理「102 年新勞動三法之工會運作與實務」。
 - ◎08/08 理事長出席全國產業總工會第 5 屆第 6 次常務理事會議。
 - ◎08/08 召開本會第 23 屆第 2 次勞工董事諮詢委員會議。
 - ◎08/09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 30 屆第 12 次章則及預決算小組會議。
 - ◎08/13 曾總幹事出席台糖公司 102 年度第 8 次業務會報。
 - ◎08/14 楊總經理錦榮蒞會拜訪，雙方就公司經營、勞資互動等議題交換意見。
 - ◎08/15 陳常務理事明根、曾總幹事及林組長晃民出席「台糖公司土地管理及民營化之策略分析」第二次對外溝通說明會。
 - ◎08/20 本會推派高雄縣工會吳理事長安祥出席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第 6 屆第 13 次理、監事會議。
 - ◎08/21 理事長出席台糖公司 102 年第 3 次人事評議委員會議。
 - ◎08/22 理事長出席 102 年度台糖公司經營策略會議。
 - ◎08/23 本會翁常務理事炯木出席生技事業部職缺媒合甄選作業。
 - ◎08/26 本會推派勞方福利委員參加台糖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第 31 屆第 3 次委員會議，本會黃組長芳哲列席該委員會議。
 - ◎08/27 本會召開常務理事會議，因康芮颱風來襲取消辦理。
 - ◎08/28 理事長出席工安環保事業營運分處岡山及崁頂垃圾焚化廠職缺媒合甄選作業。
 - ◎08/30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 30 屆第 13 次董事會議。
 - ◎09/06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 30 屆第 13 次章則及預決算小組會議。
 - ◎09/11 召開本會智庫委員會議，就台糖公司召開第 1 次團體協約協商會議

交換意見。

- ◎09/11 本會陳組長清霖、資訊處及福利會就工會福利會會員管理系統軟硬體升級相關事宜會談。
- ◎09/12 召開本會團體協約協商代表研議第2次「團體協約」研商會議會前會。
- ◎09/12 本會協商代表與事業機構台糖公司第2次「團體協約」協商會議。
- ◎09/12 召開本會第23屆第4次常務理事會議。
- ◎09/14 本會吳董事進興、林組長晃民於台南區處辦理之出席砂糖事業部(善化糖廠)職缺媒合甄選作業。
- ◎09/17 本會本會駱董事文霖及林組長晃民出席於雲林區處辦理之砂糖事業部(虎尾糖廠)職缺媒合甄選作業。
- ◎09/27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30屆第14次董事會議。
- ◎09/30 召開本會第23屆第5次常務理事會議。
- ◎09/30~10/01 本會駱董事文霖參加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舉辦「102年度勞工董事知能培訓研習活動」。
- ◎05/01 本會請台北工會范理事長進興動員會員及眷屬71人參加全國產業總工會「官逼民反—2013勞工要安全、拚未來大遊行」活動。

十三、討論事項：

第1案

本會主計組 提

案由：本會102年7~9月財務收支情形，提請審查案。

說明：檢附經費收支明細表及資產負債表(如附件一、二)。

辦法：討論通過後，提監事會討論。

決議：通過，提監事會討論。

第2案

本會組織文宣組 提

案由：為利本會會務推行及日後聘任顧問依循，特訂定本會顧問聘任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會章程第22條規定辦理。

二、本案業經第23屆第4次常務理事會議修正通過。

三、檢附本會顧問聘任要點，請討論。

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顧問聘任要點

第1條 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強化會務運作、提昇會務功能，以保障會員權益，依據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章程第22條之規定，訂定「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顧問聘任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第2條 本會顧問之聘任，以對本會會務推動有助益者為原則。

第3條 本會顧問人數視實際需要聘任之，不得超過5名。

第4條 本會顧問之聘任，得由本會理事長、副理事長及監事會召集人推薦，提經理事會同意後聘任之。

第5條 本會顧問之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當屆理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聘任期間如有損害本會名譽之行為，得提請理事會予以解聘。

第6條 本會顧問除酌給差旅費外，均為無給職。

第7條 本要點經本會理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辦 法：討論通過後送下次代表大會討論。

決 議：通過，送下次代表大會討論。

十四、臨時動議：無

十五、散會：同日上午10時15分。